

纪工委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2021 年 3 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纪工委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纪工委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纪工委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支出经济分类）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一、部门（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 第一部分

## 伊滨经开区（示范区）纪工委概况

### 一、纪工委主要职责

伊滨经开区（示范区）纪工委作为市纪委监委的派出机构，在区党工委和市纪委的双重领导下开展工作，主要工作职责有：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党纪检查的指示、决定，领导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协助区党工委管委会加强作风建设，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重点检查我区党员领导干部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情况以及思想作风等方面的情况；负责对党员的纪律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受理个人和单位对监督对象的检举、控告，调查并处理全区各级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章、党纪的案件，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护党员的正当权利和合法权益；指导各级纪检监察干部的业务培训；承办区党工委管委会和市纪委授权或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纪工委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

#### （一）机构设置情况

纪工委内设科室有办公室、宣教调研室、党风政风监督室、执纪监督审查室、案管审理室、信访室。

#### （二）预算单位构成

纪工委预算单位只有本级，没有所属预算单位。

## 第二部分

### 纪工委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纪工委 2021 年收入总计 350.19 万元，支出总计 350.19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272.06 万元，增长 348%。主要原因：2021 年由纪工委代发村监委工作补贴 203.28 万元，区纪工委增加了该预算项目支出；支出增加 272.06 万元，增长 348%。主要原因：2021 年由纪工委代发村监委工作补贴 203.28 万元，区纪工委增加了该预算项目支出。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纪工委 2021 年收入合计 350.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50.1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纪工委 2021 年支出合计 350.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91 万元，占 13.11%；项目支出 304.28 万元，占 86.89%。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纪工委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350.1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272.06 万元，增长 348%，主要原因：2021 年由纪工委代发村监委工作补贴 203.28 万元，区纪工委增加了该预算项目支

出；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纪工委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350.1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46.91 万元，占 42%；农林水事务（类）支出 203.28 万元，占 58%。

## 六、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支出经济分类）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纪工委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0 年增加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纪工委 2021 年未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纪工委 2021 年未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纪工委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22.07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等支出。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纪工委2021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期末，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纪工委没有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第三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按照财政部《预算管理一体化规范（试行）》要求，依据预算支出性质和用途，将现行预算项目分为人员类项目、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三类，其中：运转类经费（专项业务）支出对应现行一般性项目

支出，特定目标类项目对应现行专项资金。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伊滨经开区（示范区）纪工委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三十、转移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合计：		350.19	支出合计：	350.19	350.19	350.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中共伊滨经开区（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共计	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2）公务用车购置	0.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中共伊滨经开区(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年度履职目标	一、坚定不移加强政治监督；二、坚定不移服务保障中心大局；三、坚定不移教育挽救保护党员干部；四、坚定不移惩治腐败；五、坚定不移打造高素质专业化纪检监察队伍。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推动构建新发展格局，坚定不移全面从严治党。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350.19			
	1、资金来源：(1) 财政性资金		350.19			
	(2) 其他资金		0.00			
	2、资金结构：(1) 基本支出		45.91			
(2) 项目支出		304.2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定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市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市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够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定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能否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定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定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预算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	100	%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部门和承担单位的资金/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	95	%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是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	10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	10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	0	%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	98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执行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定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定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定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定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理，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帐、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监控完成率	=	100	%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量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项目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管理	绩效自评完成率	=	100	%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评价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	100	%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	100	%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惩治腐败	定性	应留尽留		
		工作完成		90	%	
	履职目标实现	履职尽责	定性	认真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履职尽责	定性	认真		
	满意度	干部群众满意率		95	%	

2021年度区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01026	中共伊滨经开区(示范区)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	304.28	304.28							
101026	党风政风监督检查经费	8.00	8.00		日常监督检查		日常监督检查	≥85	群众满意度	≥95%
	办案经费	50.00	50.00		组织协调大案要案查办工作	≥次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打击职务违法犯罪	≥90	满意率	≥95%
	宣传教育培训及纪检业务经费	30.00	30.00		党风政风,廉政教育等培训	≥2次	构建风清气正整治生态	≥95	满意率	≥95%
	纪检信访专项经费	5.00	5.00		日常信访处理	≥次	案件处理效率	≥88	满意率	≥95%
	污染防治工作目标完成单位奖	1.00	1.00		工作目标奖		奖励资金使用情况	≥92	满意率	≥95%
	村监委工作补贴	203.28	203.28		五镇村监委日常工作补助	12月	按月将工作补贴发放到位	≥100%	群众满意度	≥95%
	纪检系统信息化建设及办公用品购置	7.00	7.00		纪检信息软件更新及办公用品		更新软件,加强信息化建设	≥100%	满意率	≥96%